

中华人民共和国

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

地字第 440507202100020 号

(备注: 汕华规建许(2021) 328 号)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》和国家有关规定,经审核,本建设用地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要求,颁发此证。

发证机关

日期



用地单位	汕头市中海宏洋地产有限公司
项目名称	东海岸新城新溪片区 00223 (之一) 地块
批准用地机关	汕头市自然资源局
批准用地文号	《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》 (合同编号: 440501-2021-000029)
用地位置	东海岸新城新溪片区 LH-2201 控制单元西片
用地面积	34705.9 平方米
土地用途	城镇住宅—普通商品住房
建设规模	— —
土地取得方式	出让
附图及附件名称 1、建设用地规划审批表一式三份 2、建设用地规划红线图一式六份	

遵守事项

- 一、本证是经自然资源主管部门依法审核,建设用地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要求,准予使用土地的法律凭证。
- 二、未取得本证而占用土地的,属违法行为。
- 三、未经发证机关审核同意,本证的各项规定不得随意变更。
- 四、本证所需附图及附件由发证机关依法确定,与本证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